

四庫未收書輯刊編纂委員會編

四庫未收書輯刊

北京出版社

壹輯·伍册

四庫未收書輯刊

四庫未收書輯刊編纂委員會編

北京出版社

壹輯 · 伍册目錄

周禮會通六卷 [清] 胡翹元撰

周禮就班二卷 [清] 不著撰者

儀禮大要二卷 [清] 任兆麟撰

讀禮條考二十卷 [清] 王曜南撰

逸禮大誼論一卷附逸齊論語一卷 [清] 汪宗沂撰

古經服緯三卷 [清] 雷鐔撰 雷學淇釋

四禘通釋三卷 [清] 崔適撰

律呂原音四卷 [清] 永恩撰

一

一三五

一七一

一九九

四二三

四四九

五三三

五七七

律音彙考八卷 [清] 邱之桂撰

〔清〕胡翹元撰

周禮會通六卷

清乾隆五十二年凝暉閣刻本

乾隆二十五年鑄

豫章胡澹園纂輯

周禮會通

凝暉閣藏板

讀周禮緒言

一周禮各官先提綱次列目次及其餘事所謂官
聯者也分之則為六官合之則有五禮譬如采
楠櫛櫨積散木以成巨室此有所施彼有所承
缺一不可者也學者習科舉將軍禮喪禮一槩
刪去則無以得先王之意矣然人之學力有限
必泛覽而失其宗勉強記誦掩卷茫然則何如
獨記其精粹者之為得也是編于有官之聯事

周禮會通緒言

處概行補入從其詳而不從其略重聖經也

一是書劉向未校以前原有古文後乃改為今文
而古字亦有存者如法之為灋美之為媿拜之
為攢漁之為獻鮮之為蠶原之為蓬風之為飄
即舉業引周禮亦宜用古字

一是書乃周公營洛後致太平之迹故各官皆以
惟王建國四語冠其端惜作書未成而公薨成
王亦未宅洛故不竟其用耳其所謂思無三王

以施四事者即此書也周公之心惟孟子知之
而學者未涉其涯涘嘆為汪洋又或以為汗漫
不切皆未細心紬繹之故也周禮與易詩書相
表裏周禮既行則春秋可不作故必將易之象
詩之幽雅書之典謨訓誥先究其根源次讀禮
記儀禮方有把柄可得其門戶不然則泛而無
當也

周禮會通緒言

二

一讀周禮可以令人心胸濶大處事精細可以見
先王大經大法之所昭垂而文字高古其長句
或數行以大氣行之不見其冗其短句或二三
字不見其促皆自成音節

一周禮煩蕪處若令人可厭如小宰之職前既云
掌其貳而復列六官之目稍換數句原無深理
六官實不止六十之數而漫為臚列侯甸男采
衛蠻夷鎮藩畫為棋局躬榘蒲壁五玉之命以
及周知夫家之教等語屢見于篇則可一槩刪

之以讀周禮者務得先王公正之心不必泥其迹也夫以后酢賓客之禮及冠禮于今豈宜行者則亦通其意而已矣

一周以文治讀大行人諸篇語與儀禮相符可知禮讓為國之道周自虞芮質成為文王受命之年則周以揖遜而銷于戈士讓于朝民讓于野藹然可觀矣

一周禮占夢及冥氏壺涿氏諸官視之若誕而不周禮會通緒言

三

經然如讀三代異書後世有倣其法行之而效者

一周禮之名自唐而有漢則曰周官江左曰周官禮其實周公立典原以叙官非為制禮也推本而言宜以周官為是

一引用各家詮釋載明姓氏不可據為已有如鄭康成說去古未遠考核精確固信而有徵其不可解者亦以意會之不宜守己自封蓋人之薄

今而榮古也有由來矣

周禮會通緒言

四

天官總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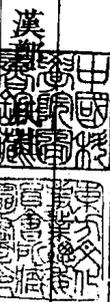
冢宰之權重。則政在私家。必分其任於六官。乃足以相制。冢宰之權輕。則政出多門。必專其責於首揆。始足以相統。然其本在人。主克建皇極而已矣。主心正則天下莫不一於正。周官曰。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也。奉天出治者王。而亮天工以佐王者。厥惟冢宰。小宰職其貳。宰夫糾其禁。爵賞刑威。馭之自上。敦龐淳固。化之於民。而天下之大本以立。嗣是而宮正肅宮禁。官伯謹宿衛。珍羞佐自膳夫。名物辨於庖人。內饗掌膳以虔廟享。外饗共脯脩以掌外祀。亨人職鼎鑊。甸師共齏盛。獸人獻狼麋。獻人給蠶繅。而鼈人腊人。復有龜蜃乾肉之供。以奉乾豆。以充君庖。凡此皆切於王身。禮之不可缺者也。猶恐口適肥甘。茲心不爽。於是。有醫師以節宣之。食醫以衛王。疾醫。瘍醫。以仁民。獸醫。以愛物。皆推廣王心之仁。而總其成於醫師。此宰相變理陰陽之一端耳。王者玉食萬方。食以養陰。飲以養陽。原非恣口腹之奉。蓋以養皇躬之中和。以致百度之精明。饗殮既掌。

天官總論

於膳夫。則秩酒宜監之。酒正。而酒人漿人之屬。有菴奚。以供其役。凌人治膳羞之鑑。籩醢實豆。籩之陳。醢人供醢醬。鹽人供飴鹽。罍人纂尊彝。祭祀賓客。仰給於是。聖人之嚴於飲食也如此。至於宮人掌六寢之脩。掌舍掌會同之舍。幕人司帷幄。掌次待張事。而起居之慎。又如此。夫聖王之治。近在日用食息之間。遠暨天下國家之大。自有膳夫酒政諸官。而飲食之事畢。泉貨之事興。以食者人之天。而積貯者國之命。洪範食貨。乃天官之職掌。實居司徒司空賓師之上。故自六典八法八則。以治其官府都鄙。而九貢九賦九職九式。樽節愛養。登宇內於豐亨豫大。而猶不敢有侈心。舉天下之財貨。揭而掌於冢宰。計於司會。大府掌其藏。王府掌金玉。內府司獻幣。外府掌邦布之入出。而司會總其成。司書登其籍。職內掌賦入之數。職歲掌賦出之數。三職互相簡括。而歸其餘財於職幣。司裘以待頒賜。掌皮以會財齋。聖人之理貨財。極縝密而復極博大矣。宮中為萬化之原。故小宰既建其官。刑官正宮。官伯既端其近習。而

天官總論

周禮會通卷一



胡翹元恭纂輯

天官冢宰第一

天官者象天之統理萬物宰主也。齊其清濁和其剛柔而納之中。和曰宰。治天宜不名一技也。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

此周公營洛邑後致太平之書。故每篇冠以辨方正位四語。所以習民於尊卑等級之辨。消其僭奪之志。而寓其化導整齊之意。君臣之位。君南面臣北面之屬。書曰。攻位于洛。洧越五日。甲寅位成。謂定宮廟也。經謂為之里數。管國方九里。國中九經。九鏡。左祖右社。面朝後市。野則九夫為井。四井為邑。之屬是也。謹按極者中也。猶天之極。象星拱

周禮會通

卷一天官

焉。星之極。棗材萃焉。詩曰。商邑翼翼。四方之極。書曰。皇建其有極。乃立天官冢宰使帥其屬而掌邦治。以佐王均邦國。之均。又曰。不。平。伊。何。欲。平。其。政。必。先。平。其。心。始。

太宰卿一人。一。人。尊。之。也。列。國。大。夫。稱。卿。僧。也。春。秋。稱。經。無。卿。字。傳。之。稱。卿。者。經。皆。名。為。大。夫。則。太。宰。卿。而。兼。小。宰。中。大。夫。二。人。由。一。宰。夫。下。大。夫。四。人。二。倍。上。大。夫。一。倍。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八。倍。下。士。三。十。有。二。人。六。倍。凡。官。尊。者。少。卑。者。多。故。下。士。三。十。二。人。早。者。宜。勞。尊。者。宜。逸。是。以。下。士。稱。旅。以。其。理。眾。事。也。王。之。卿。六。命。其。大。夫。四。命。士。至。旅。轉。相。府。六。人。史。十。有。二。人。倍。六。府。治。藏。史。副。貳。皆。王。臣。也。府。六。人。史。十。有。二。人。掌。書。皆。其。官。長。

陳若舉曰。讀周禮須熟讀五官目錄。次知所屬有官。為更考西漢百官志及歷代官志。如內宰。職乃士人。為之。至。秦。漢。為。大。長。秋。醫。師。等。職。周。時。主。為。之。至。宋。如。御。藥。院。王。東。康。曰。分。序。官。目。

錄於每職之職欲因爵之尊卑權之輕重與其屬府史胥徒之多寡有無以知其職事之所在。

周禮會通

卷一天官

二

所自。辟除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十倍于胥。此民給餼陳氏傳。夏曰。古用人無他途。自公卿大夫子弟。皆養于學宮。或備官。衛以考其德。而升進之。自鄉遂都鄙。侯國。凡占民數。而為民者。亦考察于鄉里。擇其秀異者。而升之。故受命為士。其次者。則任以府史之職。蓋其職任稍重。非胥徒之比。陳氏友仁曰。六官自卿至旅。下士凡六十三人。而府史胥徒。止百五十人。蓋吏役如是。足也。吏省則祿易給。有祿則知自愛。漢猶倣此。意佐史有斗食之秩。長安游徵。吏有百石之秩。左馮翊。有二百石。卒史。張敞。為膠東相。吏追捕有功者。得一切。比三輔。尤異。自是以後。百石吏。皆差自重。賢人君子。往往出其間。而奪其庸。是教之為姦。而又授以具也。上自朝廷。下至州縣。每一官長。不過數人。而胥吏。不勝其眾。則官之不勝。姦姦宜矣。天下何從而治哉。王氏志長曰。周制下

周官公孤之位皆太宰兼攝。惟周召足以當之。所屬官不必備。惟其人也。故太宰亦分六職。而六職統于太宰。三官以象天地。

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官與吏不甚分也。西漢去古未遠。蕭曹以刀筆吏。任命為元勳。故西都之公卿大夫。多出胥吏。而儒雅賢厚之人。亦多發迹于吏。博士弟子之明經者。多補太守卒史。東漢流品漸分。然胡廣為郡散吏。袁安世傳。易學為卿。功曹應奉。讀書五行。並下而為郡決曹吏。王充徐穉。皆為從事。功曹。而不以為屈。無他。始有祿以養其廉。而後有功名之途。以盡其用也。然則周官之史胥。不以卑冗限其終身。可知矣。後世不為之謀。其生而但抑其格。則犯科為姦。不自愛重者。十人而九。此亦為之長者之過也。

太宰之職。掌建邦之六典。以佐王治邦國。一曰治典。以經邦國。以治官府。以紀萬民。二曰教典。以安邦國。以教官府。以擾萬民。三曰禮典。以

練以達其性也皆變其本質而後利用故曰化九職之後繼以九賦任之而後可以效之也九賦九式宜掌于司農而總于宰相

精華曰財用共于有司而式禮須于太宰八主不致遠式而過通有司亦不致遠式而過此論道經邦之大者也

絲枲八曰臣妾聚斂疏材 給役 九曰閒民無常職轉移

執事以九賦斂財賄 一曰邦中之賦 在城郭者載師 之地以場 二曰四郊之賦 四郊六鄉百里之內外距六 圍任園地 三曰甸之賦 甸者國中之田也 四曰 田任近郊之地 官田牛 三曰邦甸之賦 邦甸六遂之餘 田牧田任遠郊之地 去國四百里 載師以公邑之田任甸地 四曰家削之賦 有家故曰 天子自存之使夷治之春也 載師以公邑之田任甸地 五曰邦縣之賦 邦縣小 家削者言其地削小也 去國三 百里載師以家邑之田任甸地 六曰邦都之賦 都之地 去國四百里載師以小都之田任縣地 七曰邦都之賦 蓋卿及王子弟之疏者所食采邑也 八曰邦都之賦 邦都大 邦都大之田去國五百里載師以大都之 田任置地蓋公及王子弟之親者所食采邑 九曰關市 之賦 如門關司 市之屬 八曰山澤之賦 如非人所取金錫玉石 類 九曰弊餘之賦 卽職幣所餘餘幣也 幣餘謂所以九 式均節財用 大府九賦各有待用之多少必與賦相 用所以 一曰祭祀之式 祀有大小 二曰賓客之式 如饋 均之也 三曰喪荒之式 喪有賻贈 四曰羞服之式 羞飲食 式 三曰喪荒之式 荒有饋輸 四曰羞服之式 羞飲食 五曰工事之式 六曰弊帛之式 若司儀上公三 式 五曰工事之式 六曰弊帛之式 若司儀上公三 式 五曰工事之式 六曰弊帛之式 若司儀上公三 式

殊之式八曰匪頒之式九曰好用之式 燕好所賜予故 無軍旅蓋甲出邱甸無養兵之費有事則遣人致道路 之委積出畿則侯國共其資糧此古者所以薄取于民

周禮會通 卷一天官

五

胡氏曰先王授民以田則實之賦授諸侯以國則實之貢采邑有賦而無貢邦國有貢而無賦九賦致邦國之用是也蓋貢八州有實惟虞州畿內無貢以畿內王之所食符其賦而已非所謂貢 民生無常易散難食惟有九兩之數以繫屬之故民數之多寡出入死生往來皆可知而後可治九兩

與八統相似八統行之于上九兩布之于下便之恩是以相繼首九兩而樂國樂郊之念去其類會子所謂上失其德民散久矣

而財不以九貢致邦國之用 致者定爲成法使自至也 一曰祀貢 牲 包茅 二曰嬪貢 絲枲 三曰器貢 漆之屬 四曰幣貢 玉馬 之屬 五曰材貢 柞幹栝柏 六曰貨貢 金銀龜 七曰服貢 紉 之屬 八曰旉貢 羽毛 九曰物貢 魚鹽橘 以九兩繫邦 國之民 兩猶耦也所以協耦萬民繫聯綴也 九兩獨 子之民也外諸侯則得私其民故以九兩繫之示 一曰 牧長不過爲天子繫屬此民與師儒以下等耳 一曰 牧以地得民 侯伯有土之君各 得自辟屬吏 謂都鄙之 長一邦之貴民所仰也 三曰師以賢得民 四曰儒以 道得民 師謂侯師氏有德行以教民者 備諸侯保氏有 六藝以教民者 漢案儀禮鄉飲酒禮主人就 先生而謀賓介主人謂諸侯之鄉大夫也 先生鄉中致 仕者大夫七十致仕退老于鄉爲父師故曰師以賢得 民賓介處士賢者 五曰宗以族得民 如九宗五正之類 故曰儒以道得民 五曰宗以族得民 如九宗五正之類 下之人心厚風俗使人不志本須明世族有宗 法宗法立則人知所統繫而思義立國本已固 六曰主 以利得民 主謂公卿大夫世世 七曰吏以治得民 鄉 小吏位雖卑當官行法則民受其約束 八曰友以任得 謹按如載師問師旅師比長問胥之類 九曰友以任得 民井出入相友之類 九曰友以任得民 若屬卓氏之類 民而獨舉教者財 正月之吉始和布治于邦國都鄙以 物衆而聚民多也

周禮會通 卷一天官

六

典法則柄統職賦。乃縣治象之法于象魏使萬民觀治。式貢兩頒之也。象挾日而鏡之。乃施典于邦國而建其牧。謂五等立其

監。方伯設其參。謂三傳其位。謂五陳其股。眾置其輔。更分監。設其參。謂三傳其位。謂五陳其股。眾置其輔。更

不言三卿者不。設其位。陳其股置其輔。乃施于官府。足于諸侯也。而正謂表率也。如。立其貳。謂副也。如小宰。設其

治。典常也。六典治邦國之。以則待都鄙之治。則準也。八大經使人知所遵循。

周禮會通

卷一天官

七

祀五帝以下皆宗伯
之事而太宰實之所
制官之職事也六官
做此

使人知所畏。以灋待官府之治。灋者包刑糾在內。以官成待萬民之治。成者一成不易也。八成以治萬民。以灋

左氏禮武家一賦曰
武謂于象象矣以得
海鏡之小治也

湯制官刑微于有位
三風十愆備及于官
按之隱微故宮刑雖
為王宮之禁而實以
格君心之非
不言八柄八統者以
二者俱詔王也不言
九職九兩者以三者

俱在民也故無其可
左傳作執秩以正其
官之義也

大事而弗從其長則
政出多門小事而不
專建則大臣以多事
自傲精神下僚賢者
不得盡其才不肯者
得以推補爾

之凡邦之小治則象宰聽之待四方之賓客之小治。歲終則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聽其致事而詔王慶

置三歲則大計羣吏之治而誅賞之。成周考績之典各

小宰之職掌建邦之宮刑以治王宮之政令凡宮之糾禁小宰。若今御史中丞。謹按王宮政令有官正官伯。掌

邦之九貢九賦九式之貳以均財節邦用。貳副也。逆迎

周禮會通

卷一天官

八

正。一曰以敘正其位。謂若卿大夫士。二曰以敘進其治功治職。三曰以敘作其事。謂有所執。四曰以敘制其食

成謂有成籍可覆按也。雖者或以待其法或以次其等。

確有憑藉無情者不得盡其獄獄成而後論而等。

祭卒佐玉字贊家

官禁宜廢今舊宮廢中所坐此常法有加

以比居。聽者決其爭訟。役謂發兵起徒。三口聽師田。以簡稽。師兵衆田田獨簡。三日聽閭里以版圖。版圖聽人訟地者以。四曰聽稱賁以傳別。貨物曰稱求償曰賁。傳別者別爲兩。兩家。五曰聽祿位以禮命。禮有數。六曰聽取。予以書契。謂出子受入之凡要簿書之最目獄訟之。曰聽賣買以質劑。質大市長券。八曰聽出入以要會。月計曰會。以聽官府之六計。弊羣吏之治。一曰廉善。二曰廉能。三曰廉敬。四曰廉正。五曰廉遠。六曰廉辨。以遷掌。

周禮會通 卷一天官 九

祭祀朝親會同賓客之戒。具軍旅田役喪荒亦如之。七。事者令百府官共其財用治其施舍聽其治訟。凡祭幣爵之事。裸將之事。凡賓客贊祿。凡受爵之事。凡受幣之事。喪荒受其舍。祗幣玉之事。月終則以官府之敘受羣吏之要贊家。宰受歲會歲終則令羣吏致事。使齋歲盡文書。正歲帥治官之屬而觀治象之法。狗以木鐸曰不用濶者。國有常刑乃退以官刑憲禁于王宮。令于百官府曰各修乃職。攷乃濶待乃事。以聽王命。其有不共則國有大刑。

治朝在門外。其內曰燕朝。皆王日所服也。王之位大僕正之。公卿大夫士之位。司士正之。此察其不如儀也。皆云王之儀。若近代六科位。位卑而職清。詩人重之。曰家伯稱宰。王有徵命命宰夫。辨而聽之。或下于其正長。或下于其屬。旅。

王氏曰欲知其總數則宜言會欲知其別數則宜言要。孟子曰無政事則財用不足。凡簿書約指不滯。易滋奸偽則國家如漏。尼此真聚欲者有刑。

宰夫之職。掌治朝之濶。以正王及三公六卿大夫羣吏之位。掌其禁令。敘羣吏之治。以待賓客之命。賓客有求于預爲。諸臣之復。上曰復。萬民之逆。上曰逆。謂宰夫恒次欲太僕小臣御僕。如大科。稽其逆。等使辨理此復逆之事。掌百官府之徵令。徵令其人其事也。謂王辨其八職。一曰正。如冢。掌官濶以治要。有所徵令也。辨其八職。一曰正。如冢。掌官濶以治要。二曰師。宰夫。掌官成以治凡。凡爲分總。三曰司。如上。土。掌官濶以治目。條。四曰旅。如下。掌官常以治數。每事。五曰府。掌官契以治藏。文書。六曰史。掌官書以贊治。文。

周禮會通 卷一天官 十

書。七曰胥。有才智爲。掌官敘以治敘。敘次官事。次敘。及徒之應。八曰徒。掌官令以徵令。走給。掌治濶以攷。百官府羣都縣鄙之治。乘其財用之出入。凡失財。泉用。貨物。不。謹。及。用。後。盜。者。一。家。宰。詔。玉。宰。夫。詔。家。賈。物。辟。名。者。詐。爲。書。以。空。作。見。以。官。刑。詔。冢。宰。而。誅。之。其。足。用。無。長。財。調。度。善。物。無。者。賞。之。以。式。濶。掌。祭。祀。之。戒。具。與。其。薦。羞。內。羞。從。大。宰。而。祗。滌。濯。凡。禮。事。贊。小。宰。比。官。府。之。具。凡。朝。親。會。同。賓。客。以。牢。禮。之。濶。多。少。掌。其。牢。禮。牛。羊。豕。具。委。積。米。禾。薪。芻。給。膳。獻。會。羞。飲。食。燕。賓。

